

北新文選

北新文選

上海北新書局刊

文學的一個界說

朱自清

「什麼是文學？」這是大家喜歡問的一個問題。答案的不同，却正如人的面孔！我也看過許多——其實只能說很少——答案；據我的愚見，最切實用的是胡適之先生的。他說：「達意達得好，表情表得妙，便是文學」^①；更不立其他的界線。但是你若曉得仔細一點，便會覺得他的界說是不够的；那麼我將再介紹一位 Long 先生和你相見。他在英國文學裏所給的文學的界說是這樣的：

Literature is the expression of life in words of truth and beauty; it is the written record of man's spirit, of his thoughts, emotions, aspirations; it is the history, and the only history, of the human soul. It is characterized by its artistic, its suggestive, its permanent qualities. Its two tests are its universal interest and its personal style. Its object, aside from the delight it gives us, is to know man, that is, the soul of

man rather than his actions; and since it preserves to the race the ideals upon which all our civilization is founded, it is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and delightful subject that can occupy the human mind. ●

我覺得這個界說，仔細又仔細，切實又切實，想參加己意將牠分析說明一番。

(一)文學是用真實和美妙的話表現人生的；

什麼是真實的話？是不是「據實招來」呢？我想「實」有兩種意義，一是

「事實」，二是「實感」。若「據實」是據事實，則「真實的話」便是「與事實一致」的話。這個可能不可能呢？有人已經給我們答復了：事實的敘述，總多少經過「選擇」，決不能將事實如數地細大不遺地紀錄出來的；況且即使能如數地記出，這種複寫又有何等意義？何勞你鈔錄一番呢？除了「存副」一種作用外，於人是決無影響的。便是竭力主張「記錄」的寫實派，也還是免不了選擇的●。所以「與事實一致」的話是沒有的。從「與事實一致」的立場看，文學多少離不了說謊。但這是藝術的說謊，與平常隨便撒謊不同。王爾德●力主文學必須說

自由祖國之祖

梁啓超

北亞美利加洲有一民族焉；距今二百七十餘年前，其族之先人百有一人，苦英苛政，相率辭本國去而自竄於此；櫛風沐雨，千辛萬苦，自立之端緒，於以萌芽。

其初至之地曰菩刺摩士，遺跡至今猶有存者。爾後有志之士接踵而來，積百有餘年，戶口漸繁，財富漸臻；至千七百七十五年遂瀾漫於十三州之地。旋建義旗，與英苦戰八年，卒獲勝利，成地球上一大獨立國；即今之美國是也。

回憶此一百有一之先人，於千六百二十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冽風陰雪中舍舟登陸，立於大西洋岸石上之時，其胸中無限塊壘。抑塞，其身體無限自由自在，其襟懷無限光明俊偉，殆所謂「本來無一物」者；而其一片獨立之精神，遂以

胚胎孕育今日之新世界。天下事固有種因在千百年以前，而結果在千百年以後者。今之人有欲頂禮華盛頓者乎，吾欲率之以膜拜此百有一人也。

(註) (一) 自由祖國 美利堅合衆國 (簡稱美國) 爲世界首創共和之國，故稱自由祖國。

(二) 民族 美國人 與 英國人 同屬盎格魯撒克遜族 (Anglo saxon)。

(三) 距今二百七十餘年前 此文作於二十餘年前，故云。若在今日，當言三百餘年前。

(四) 百有一人 此皆英國清教徒 (Puritans)，以嚴守單純主義，反對英王所定之國教，不容於英。初流寓荷蘭，後乘五月花船 (May Flower) 渡大西洋而至美洲。

(五) 櫛風沐雨 假風梳髮，藉雨沐頭，言勤勞也。莊子：『沐甚雨，櫛疾風。』

(六) 菩刺摩士 原文爲 Portsmouth，在波士頓 (Boston) 北。

(七) 十三州 卽紐罕什爾 (New Hampshire)、馬薩諸塞 (Massachusetts)、紐約 (New York)、

康涅狄格 (Connecticut)、羅得 (Rhode)、賓夕法尼 (Pennsylvania)、紐澤西 (New Jersey)、

德拉威耳 (Delaware)、馬利蘭 (Maryland)、維其尼阿 (Virginia)、北卡羅來納 (North

Carolina)、南卡羅來納(South Carolina)、喬治亞(Georgia)。

(八)美國 美國本英國殖民地，殖民地生齒既繁，英欲課以重稅，十三州居民，同盟拒之，以一七七六年七月四日宣告獨立；轉戰八年，至一七八三年九月，英始承認之，於是開聯邦會議，制定憲法，建立共和獨立國。

(九)塊壘 言胸中不平也，或作壘塊。

(一〇)本來無一物 傳燈錄：『菩提本非樹，明鏡本非臺；本來無一物，何物惹塵埃。』

作者小傳

梁啓超(一八七三——一九二九)廣東新會熊子鄉人。著有飲冰室文集、歐遊心影錄、翻譯文學與佛典、陶淵明、清代學術概論、墨子學案等。

清教徒

Finemore 作
顧仲彝 譯

在一六二〇年十二月的一個冷天，新英格蘭河邊來了一隻小船，在波濤中找尋上岸的地方。船邊上探出許多男女老小的頭來，很熱切的瞧着將成故鄉的新地。目睹他們上岸的僅僅幾個仇視的印第安人，但這在歷史上是極重要的，因為那一隻船名就是美弗勞爾(Mayflower)，船上所載的就是詣聖地的美國祖宗(Pilgrim Fathers)。他們上岸的地方依着他們在英國下岸處的地名，稱為新普里穆斯(New Plymouth)。他們上岸時搭腳的一塊大石，至今還保存着，敬稱之為「詣聖石」(Pilgrim's Rock)。

詣聖地的祖宗究竟是誰呢？他們是清教徒，英國教會的會員，不過他們要拿比英國國教儀式更要簡單的儀式去敬拜上帝。但是在英國，政府不准他們這樣做。思想的自由當時是不知道的。國王以為對的，百姓都得服從，不服從就要受刑罰。因此英國的清教徒時時和他們的國王和官吏衝突。因為他們自由思想，自由用自己的儀式崇拜上帝，所以他們常常受罰被拘。

有一部分的清教徒覺得在英國的生活太艱難了，便逃到荷蘭去，總算太平無事住了幾年。但是他們的領袖總是不滿意，他們覺得不久這一小隊的人要被荷蘭人同化，而他們的子女不免要給荷蘭惡習所帶壞。并且他們英國民族性很強，不願和荷蘭人混雜。英國雖對他們很不好，把他們趕出，但是他們根本還是英國人。所以他們轉想到大西洋那岸的荒僻空地上去建設家鄉。

這一百個詣聖地的祖宗就是美洲合衆國的始祖。

(選自美國小史)

牛頓傳

楊 銓

牛頓 (Isaac Newton)，名愛若克，英格蘭之林肯鄉 (Country of Lincoln) 人也。家世居吳爾斯少字 (Woolsthorpe) 且數百年。父薄有田產，躬耕自給，其爲人不詳，年三十六，娶婦愛斯考夫 (Hannah Ayscough)，數月而卒，又數月而氏生，時一六四二年耶穌誕日也。生而孱弱，見者多逆料其不育。及長竟健實過恆人，襲父名愛若克。母性和順，善理家事，氏生兩歲，再嫁斯密司 (Bar-nabas Smith)。斯密司者，腦斯維得母 (North Witham) 之牧師也。母既嫁，遂遷至腦斯維得母，而以家務田事及兒之教育託諸其外母，又分其再醮所得田地歸孤兒。故氏此時有兩產，歲得租金八十磅。

氏初在村塾中讀書，未幾，遣至格蘭得姆 (Grantham) 之蒙學館，有老人司套克斯 (Stokes) 爲館師。牛居館不甚勤讀，尤苦臘丁文法，在班中成績甚

劣，惟於遊戲，則智巧勇往不讓他兒。常以紙製燈繫紙鳶之尾，使鄉人見之驚爲彗星。一日受大兒辱，憤與鬪，竟獲勝；由此好勝之心推及他物，遂冠羣兒。年十五，其母歸吳爾斯少孀，欲以兒習田舍事，喚之歸。每星期令一忠誠老僕偕之至格蘭得姆交易貨財。氏弗善商賈瑣事，悉委之老僕，而自藏於居館時所賃斗室中誦讀。久之益厭懶，不復至格蘭得姆，但以僕往，自留路旁籬落間，或讀或製模型，以待其歸。在格蘭得姆屋中製一水鐘，頗能守晷刻。又於其家壁上製二日規。某日，讀書籬落間，爲舅氏所見。舅怒氏不力田，欲責之；繼知其方攻算學，乃歸勸其母令歸館重理舊業。卒業日，老人司套克斯集諸生送之；盛稱其品學，以遠大期之。氏遂至肯柏洩基（Cambridge）之特靈聶鐵（Trinity）大學。

氏於科學多所未習，既入大學，力攻名學與開柏勒耳之光學，所造絕深。又取佑克列得及笛卡兒之形學讀之。以佑氏之作過淺，置之；惟於笛氏之書，則潛心貫神，窮其指歸，卒得要領。浸潤算學既久，乃有代數二項式乘方定理（binomial theorem）之發明。二十一歲，始從事研究無窮級數式（infinite series）

及數流（fluxions 即微分學），著書成帙，未嘗示人。

一六六四年，氏見月暈，測其光圈角度，小者約三五度不等，最大者爲二十二分三十五秒。古之見月暈者知爲天將雨之兆。氏謂此圈由於空氣中水球或雲片與光線相遇之作用而成。是年冬，卒業大學，得碩士位，被選補好學額，年得膏火金若干。一六六五年，氏二十三歲，時肯柏洎基及倫敦有大疫，學生盡他徙避之。氏乃歸吳爾斯少亭，研究其年內所得之理想。先惠根斯發見離心力定律六年，氏已知用離心力以察行星運動。天文中最不可解者爲行星何以繞日。開柏勒耳知行星之軌道爲橢圓形，太陽居其兩焦點之一。氏更進而發見行星與太陽距離之三方常與其所行時間之平方成正比例。其關係則如是，何以致此關係？此又索解人而不得者也。先於氏如開柏勒耳諸人之誤，在不明動律，以爲動物必待力，故其結果去真理遠甚。氏於加里雷倭晚年所成之動律，所得絕深，輯其精華，加以詮次，乃成動律三章，卽近世學者奉爲圭臬之牛頓三律也。今述其大意加以解釋如次：

(一)動不自變，有力始然。【釋曰】：反之，無力則動不自靜，靜不自

動。動者直行，不易向，不加速，故物行地上無空氣阻力，無地心吸力，則無止時。行星在空處無阻礙，故動不能自靜，其速率常不變。惟所行軌道爲弧形，方向不能一，必有力以致之，故行星所需力，非以致動，乃以致變。

(二)動受力則變；其變也，或易向，或增減速率。【釋曰】：此第一律之反面。行星之軌道爲弧形，然依第一律則動常直行，故必有力，其方向與軌成垂直，乃可使星就軌之範圍，卽所謂向心力也。

(三)動力與反動力常相等相背。【釋曰】：力不獨有，以力加物，物必以同量之力抵抗，是爲反動力。反動力常隨動力，惟有覺有不覺耳。

得三律之助，氏乃能證明太陽與行星距離之三方常與其所行時間之平方成正比。一日見蘋果墮地，遂悟萬有引力。萬有引力之定律，謂兩物間之互吸力與其相距遠近之平方成反比例。依算理：此反平方定律能使物行橢圓軌，或他種圓椎形剖面軌。氏欲推此理以證太陽系之行動律，因先以此理求月球向地球之行

程。依理，則地球每分鐘當吸近月球16英尺。然據實地推算所得，僅13.3尺，去理想遠甚，蓋氏誤信航海家六十英里爲一緯度之說，以地球直徑爲6873英里故也。氏以理實不符，置之。

一六六七年，爲氏研究光學之始。自製天文鏡以察星斗，所製鏡片不能完美，雖力磨擦如理想之弧形，亦無效。失望之餘，因悟或不盡由鏡片之故；豈光線性質非能匯聚至一定至尖之點，抑折光之理有未精歟？乃以三稜鏡過光驗之。先導光從暗室窗孔過三稜鏡，然後以白屏受被折之光。其結果殊出意料之外，屏上之光如無鏡時之放大圓形，乃爲引長之橢圓形，兩端皆有顏色。由此見凡光受折，不僅光線之形狀因之偏斜轉折，而光之參差鋪張隨之。更進而見七色光圖，乃知白光（或日光）爲衆光所合成。氏名七色光曰紫靛藍綠黃橙紅，而顏色之真性，至此乃大明。氏謂物之有色，非其身有是色，特不能吸收此色而已。日光照萬物，萬物各吸收其所吸受之色，而迴其所不能吸受者。草非能綠，不能吸綠，花非能紅，不能吸紅而已。此說出，古之論顏色者如雷歐那多之類盡爲推翻。

時有荷特（Goethe）者，力攻氏說，而言不成理，幸不能立。氏既知天文鏡之不良在光不在鏡，因棄玻璃而研究銅鏡，銅鏡能有影如玻璃鏡，而無轉折之患，故不致變色。氏手製之第一廻光天文鏡今尚存皇家學會之藏書樓，其後經哈德來及吼希爾輩改良，製乃大備。航海六分儀（Sextant），亦氏所發明也。一六六七年之大疫既過，氏復歸特靈聶鐵大學續研究光學，年二十四，已盡立其生平發明事業之基礎。是年，校中算學教授巴羅博士辭職，薦氏自代，氏居是位者三十年。精算之名既噪一時，皇家學會因議舉氏爲其社員。又刊行其所作廻光天文鏡製法。氏之著作公諸世者，以此爲始。

時有辟卡爾者，在巴黎附近測定地球每度之長爲69.1英里。氏因悟其前算地球吸月之行程誤在每度之長短不確。復取故紙，重事推求，歷二年，乃成「原理」第一冊，言宇宙之事物。當是時，專心理想，盡棄人事，人皆以其有腦病。書成，有請付刊者，氏以光學書出，受時流攻擊頗苦，不允。其復人書曰：「吾曾爲哲學之奴隸，今始得脫羈絆。今吾所爲，僅以自愉，不復問世。吾知世

不喜一物新；有以新物貢世者，則爲此新物之奴隸終其身而辨護之不遑也。『一六八三年，皇家學會中霍克[●]海來[●]雷恩[●]諸人，於地心吸力及太陽系諸關係，微有所見，而不得要領；紛擾終日，卒無效果。雷氏因懸值四十先令之書籍爲獎，謂海來霍克二人曰：『有能於二月中解釋行星若依反平方定律行動，其軌迹爲橢圓形者，得此獎。』海來苦思數月無所得，往見氏請計，而『原理』第一冊乃得現世。方此書尙在印刷之時，英王吉姆斯第二[●]欲伸張羅馬教勢，令各大學舉教士若干人受教中爵位，不用誓言。奧克斯福（Oxford）諸大學從之；肯柏列基諸大學則起而反抗，各舉代表至法庭辯論。氏亦當時代表之一也。法庭專橫，不得直，退歸特靈聶鐵大學續輯『原理』。書出，霍克大不悅，以爲竊其理想。兩科學家互有微辭。幸海來從中作調解人，乃卒歸於好。

氏博學之名既播，被舉爲上議院議員。終其執事，未嘗有所建白；惟奉職唯謹，不失爲尋常議員而已。去職後頗窮困，某權貴薦爲鑄錢廠長，年得俸一二〇〇鎊。居廠者二年，被舉爲皇家學會會長，供職垂二十四年之久。氏奉教篤，喜

研神學，不異常人。終身不娶，似未嘗經意婚嫁事。其晚景清靜，受人敬愛；見其銀白之髮者，未有不肅然起景仰之心。年八十五以疾卒，時爲一七二七年。殯於耶路撒冷公會所（Jerusalem Chamber），葬於維斯特憫斯特寺（Westminster Abbey）。出槽之日，執紼者諸侯六人。

楊銓曰：科學進行，至牛頓乃一日千里；某氏謂牛頓於科學非步履，非奔走，直張翼飛行耳。氏之智力殆天授，千百年不數覩也。然考其言行，則謙遜退讓若不自知。或詢之曰，子何以能發明至理。氏曰，「思之，吾思之不輟，以待天曙，漸進乃獲光明。」又曰，「使吾果有微勞於世，非他物致之，勤耐之思想而已。」嗚呼，此其所以爲至人歟。

（選自科學名人傳）

（註）（一）開柏勒耳（Johannes Kepler, 1571—1630）德國天文學家。

（二）佑克列得通譯歐幾里得（Euclid of Alexandria）希臘幾何學家，在世時約爲紀元前

三百年。

(三)笛卡兒 (Rene Descartes, 1596-1650) 法國哲學家。

(四)形學 即幾何學 (Geometry)

(五)惠根斯 (Christian Huygens, 1629-1695) 荷蘭自然哲學家兼數學家。

(六)雷歐那多 (Leonardo da Pisa) 約一一七〇年生，卒年不詳。意大利幾何學家。此人與畫家文琪同名，不可相混。

(七)皇家學會 Royal Society 爲英國最古之科學會。一六四九年，Hon. Robert Boyle

諸人創之於倫敦，時方有民主之亂。至一六六二年，查理斯第二始收與政府合辦。

(八)哈德來 (John Hadley, 1682-1744) 英國天文學家。

(九)吼希爾 (Wilhelm Herschel, 1738-1822) 旅英之德國天文學家。

(一〇)巴羅博士 (Dr. Isaac Barrow, 1630-1677) 英國數學家。

(一一)辟卡爾 (Jean Picard, 1620-1682) 法國天文學家。

(一二)霍克 (Robert Hooke, 1635-1703) 英國數學家與發明家。